

雲林縣身心障礙者創業租金及設備補助計畫 申請書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一、申請人基本資料									
姓名				簽章				性別	☐ 男 ☐ 女
出生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婚姻狀況	☐ 已婚 ☐ 未婚				
身分證統一編號				障別及等級					
戶籍地址	雲林縣	區	路(街)	段	巷	弄	號	樓	
通訊地址	雲林縣	區	路(街)	段	巷	弄	號	樓	
電話				手機					
最高學歷				☐ 畢業 ☐ 肄業					
專長									
曾接受職業訓練職種			職業訓練機關(構)名稱				訓練期程		
1.							年 個月		
2.							年 個月		
工作 經 歷	服務單位名稱		職務		到職日期		離職日期		服務年資
					年 月		年 月		年 個月
					年 月		年 月		年 個月
					年 月		年 月		年 個月
二、創業計畫書及內容說明									
創辦事業名稱									
組織形態		☐ 獨資 ☐ 合夥 ☐ 公司							
商業(公司)登記統一 或執業許可證		☐ 商業登記 ☐ 公司登記			統一編號				
營 業 地 點	開業日期	開業日期 年 月 日			租 賃 契 約	☐ 經法院公證 ☐ 經公證人公證			
	租用面積	約 坪				☐ 向政府機關承租租賃契約影 本			
	地址	雲林縣	區	路(街)	段	巷	弄	號	樓
	電話				傳真				
	每月租金	新台幣			元整				
	租賃期間	民國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補助期間	民國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創業內容說明

創業總經費：新台幣

元

行業別

(一) 經營方式 (如服務項目或商品名稱、客戶來源、營業時間、申請人負責工作內容等)

(二) 預期經營效益 (評估每月營業額、收支情形、可能利潤等)

(三) 未來展望 (如何擴大客源、擴展營業情形等)

三、申請補助項目及人數

(一) 申請補助項目：

☐ 營業場所租金補助 (營業場所之建築改良物或土地，不得為受補助人或其配偶或一親等之直系血親所有，並應坐落於本市。)

☐ 營業設施及設備補助 (不含耗材)

(二) 申請補助人數：

☐ 1人，申請人為負責人，並為獨資經營者 (勾選本項者，以下免填)

☐ 2 (含) 人以上，本創業計畫申請人及共同創業人共__人，其中非身心障礙者為__人，本案申請補助之身心障礙者為__人。

房租補助

補助期間：民國 年 月 至 年 月

每月租金：新台幣 元

設備補助

項目	單價(元)	數量	單位	金額	用途
(範例) 桌子	2,000	5	張	10,000	客人用餐

總計：新台幣 元

補助金額：新台幣 元

備註

1. 每月房租補助最高以新台幣1萬元為限。
2. 補助總設備費的50%，每人最高可補助新台幣5萬元。

四、設備補助照片黏貼憑證（※上開表格如不敷使用，請自行增頁）

序號	申請人購置設備之發票或收據原始憑證正本浮貼
序號	申請人購置設備之發票或收據原始憑證正本浮貼

申請人購置設備之照片黏貼處（※上開表格如不敷使用，請自行增頁）

圖 片 說 明	
序 號	

申請人購置設備之照片黏貼處（※上開表格如不敷使用，請自行增頁）

圖 片 說 明	
序 號	

五、申請人及共同創業人之身心障礙手冊及身份證正反面影本黏貼處

(※上開表格如不敷使用，請自行增頁)

申請人身心障礙手冊正面影本

申請人身心障礙手冊反面影本

申請人身份證正面影本

申請人身份證反面影本

共同創業人身心障礙手冊正面影本

共同創業人身心障礙手冊反面影本

共同創業人身份證正面影本

共同創業人身份證正面影本

六、1 ☐共同創業人2 ☐協助創業人員 (合夥及公司組織者請勾選1，獨資者請勾選2，並填列該人員相關資料)

1.	姓名				與申請人關係				性別	☐ 男 ☐ 女
	身分證統一編號						婚姻	☐ 已婚 ☐ 未婚		
	生日	民國	年	月	日	最高學歷			☐ 畢業 ☐ 肄業	
	聯絡電話					手機				
	聯絡地址	雲林縣 區 路(街) 段 巷 弄 號 樓								
2.	姓名				與申請人關係				性別	☐ 男 ☐ 女
	身分證統一編號						婚姻	☐ 已婚 ☐ 未婚		
	生日	民國	年	月	日	最高學歷			☐ 畢業 ☐ 肄業	
	聯絡電話					手機				
	聯絡地址	雲林縣 區 路(街) 段 巷 弄 號 樓								

七、個人資料使用同意書

雲林縣政府勞動暨青年事務發展處為辦理雲林縣身心障礙者創業租金及設備補助業務所需，於受理申請及補助期間，需審核申請人所提供之資料及建檔保存，其蒐集、處理及使用項目包含個人身份資料、勞保、戶籍、營業登記、稅籍登記及與申請補助相關之個人資料，作為審核及撥款之用。

本人申請雲林縣身心障礙者創業租金及設備補助，所提供之資料確與事實相同，並同意雲林縣政府勞動暨青年事務發展處為辦理本人之申請及補助業務所需，依「個人資料保護法」得蒐集、處理及利用本人上述之個人資料。

以上內容本人已詳細閱讀，本人簽名(或蓋章)同意：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檢附資料

- ☐最近三個月內之申請人本人及其配偶與雙方直系親屬之戶籍謄本影本。
- ☐商業(公司)設立登記證明影本或執業許可證影本。
- ☐經公證之房屋租賃契約書影本或向政府機關承租者得以營業場所租賃契約影本(申請補助房租)。
- ☐建築改良物所有權狀或建物謄本之影本(申請補助房租)。
- ☐購置設備發票或收據正本(有效期限為創業設立登記二年前至申請當日止)。
- ☐購置設備憑證照片。
- ☐申請人或其事業之金融機構存摺封面影本。
- ☐勞動暨青年事務發展處規定之其他文件。

切結書

立切結書人_____申請「111年度雲林縣身心障礙者創業租金

及設備補助計畫」，經詳閱本計畫規定，切結完全遵守下列事項：

- 一、 本人完全符合本計畫第肆條補助對象之具備條件，並確實未曾獲政府機關身心障礙者創業之同性質補助。
- 二、 本人完全瞭解本計畫各項規定，若有與事實不合者，雲林縣政府應即撤銷或終止補助，並追回補助款。
- 三、 本人完全明白並願遵守上開條文規定，若有隱瞞不實，願負一切法律責任，絕無異議，特立此切結書為憑。

此致

雲林縣政府

立切結書人：

(簽章)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領 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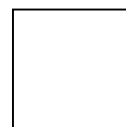
茲收到雲林縣政府撥付 年度雲林縣
辦理「身心障礙者創業租金及設備補助計畫」

☐創業租金(年 月 至 年 月)補助款

☐設備補助款

新 臺 幣 萬 仟 佰 拾 元整。

(簽章)



具 領 人：

身分證字號：

通訊地址：

營業地址：

聯絡電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備註：補助金額請用 零、壹、貳、參、肆、伍、陸、柒、捌、玖、拾 大寫數字填寫